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黃一琦  
電話：04-22289111-54624  
電子信箱：ychuangid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15000208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5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  
(全部學科跳級)鑑定案，請各校協助符合鑑定報名資格且  
有意願之學生，於規定期限內進行校內審查及鑑定初複選  
報名等相關事宜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決議暨本市115學  
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(全部學科跳級)  
鑑定簡章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業公告於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-科室業  
務-特殊教育科-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專區」，請各校逕自下  
載詳閱，並將是項簡章公告於學校網站暨務必轉知有關人  
員、學生及其家長(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)，且惠予提  
供紙本簡章及協助報名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旨揭鑑定相關資訊如下，餘請詳閱簡章：  
(一)報名時間如后，請各校惠予實際至鑑定承辦學校報名人  
員公(差)假登記：

1、初選：115年3月2日(星期一)，上午8時30分至12時，

輔導處 收文:115/01/09



1150000157

無附件



下午1時30分至4時，逾時不受理。

2、複選：115年3月30日(星期一)，上午8時30分至12時，  
下午1時30分至4時，逾時不受理。

(二)報名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輔導室  
(臺中市北區民權路220號)。

(三)鑑定日期：

1、初選：115年3月14日(星期六)。

2、複選：115年4月11日(星期六)。

(四)鑑定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(臺中市  
北區民權路220號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特殊教育科

